

2021 年度

四川省万源市黄钟镇人民政府

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2年10月25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职能简介
- 二、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职能简介

1、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镇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2、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3、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4、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植税源，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

5、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二、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 抓好重点项目建设。一是森林防火通道建设有序推进，路面硬化已完成 30%。另，涉及的征地及房屋拆迁工作已完成 90%以上。通过成立产业大道工作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在党委书记的带领下共化解矛盾纠纷 760 余起。二是西线道路建设（黑宝山景区道路建设（一期）黄钟段）加速推进中，已完成路面硬化 90%。三是“巴万高速”公路遗留问题，共排查梳理出问题 183 条，我镇已成立工作专班全力推进遗留问题的解决，力争尽快完成所有问题的销号。

(二) 抓实基础设施建设。一是长虹村老林口至董家山新建社道公路 3.336 公里已完成硬化。二是烂祠堂村更换 2.1 公里米主水管道，向家沟组大屋基至梨树垭新建泥石路 2 公里已经全线贯通，新建贫困户入户路 0.38 公里，道路损毁修复路面 0.2 公里米，建成人畜饮水池 2 口。三是郑家坪至杨家山、石地坝至蒲家梁公路已完成硬化。四是马家沟村老岩咀社道路 6.3 公里路面已完成平整。五是冉家坝村上坝组九龙庵社道公路 2.8 公里路面正在进行平整。六是冉家坝村天井梁组（朱家坪）社道公路 2.4 公里路面已完成平整。七是二郎坪村夏家沟组社道路 4.7 公路（大田河坝至唐家院子，麻柳树河坝至茶园坡，陈家坪至守石园，田家坪至陈后礼地坝），路面已完成平整。八是二郎坪村二郎坪组 8 公里（望家沟至班竹林）社道路硬化工程路面已完成平整。九是二郎

坪村二郎坪组班竹林至张家湾 3 公里社道路新建工程现已完成路面平整。十是邓徐坝村熊家院子至碑梁上公路 1.83 公里已完成硬化。十一是邓徐坝村挖断垭至碾子河 1.06 公里、坑河至宋家坪 0.5 公里公路已完成硬化。十二是邓徐坝村侯万华处至赵家垭口 2.94 公里硬化工程已平整路面。十三是邓徐坝村肖家岭新建蓄水池已完成建设。

(三) 抓好农业产业发展。一是特色种植方面。我镇以轻简化水稻、辣椒、清脆李种植为重点，以羊肚菌种植为特色，农业产业结构日趋优化，龙头企业、特色品牌不断壮大。全镇种植轻简化水稻 250 余亩、辣椒 500 余亩、林下仿野生天麻 200 余亩、羊肚菌 50 亩；栽植特色红莉藤月季、紫薇花 50 余亩，木瓜、白芨、重楼、天麻等中药材 300 余亩；发展核桃、板栗种植 500 余亩；高山蔬菜种植 380 余亩，脱毒马铃薯种植 420 余亩。二是畜牧养殖方面。我镇酿酒及生猪养殖一体化个体经营大户 20 余户，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4 个。发展肉牛、山羊、生猪、中蜂、鱼、小龙虾等养殖大户 50 余户。

(四) 抓好三大攻坚战。一是切实做好风险防范化解工作。

今年以来我镇办理信访件 287 件，其中：达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热线交办件 217 件、万源市书记信箱 11 件、万源市市长信箱 14 件、“群众呼声、领导留言板、问政四川”网络平台 12 件，群众来访来电 24 件，四川省信访系统 9 件。及时率和办结率均达 100%；2021 年我镇群众来信来访纳入国家信

访局满意度测评件共 2 件，满意 2 件，满意率达 100%；全年重复信访治理专项工作 4 件 3 人次，已全部按期办结、彻底化解。二是持续推进脱贫攻坚工作。自 2020 年 12 月至 2021 年 5 月中旬，历时 6 个月完成镇扶贫档案装档工作，共装订脱贫攻坚档案 2085 卷（其中：镇级档案 1106 卷、村级档案 979 卷）；开展防止返贫致贫集中排查工作，经逐户排查、集中研判，我镇锁定 45 户为返贫致贫风险户，完成了返贫致贫风险农户和原已稳定消除风险监测对象的排查、帮扶工作；全覆盖开展脱贫攻坚成果“回头看”工作，共计排查农户 6250 余户，其中重点排查已脱贫户 1241 户，监测户 85 户（已消除风险 40 户，未消除风险 45 户）。统筹镇村两级干部和帮扶力量 260 余人，分成 14 个工作小组，一村一户地查、一项一项地过，按照户看“收入变化和六有”是否有弱项，村看“五有”是否有短板，乡看“三有”是否管好用好方式，进一步找准短板弱项和问题，拿出过硬举措，推动问题解决，及时发现返贫致贫风险，落实帮扶措施，确保年度目标任务全面完成，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经得起检验，为后评估工作打好基础。三是大力推进污染防治工作。今年来，我镇紧紧围绕“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这一发展理念，全面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要求，加强全域环境保护和污染排查治理工作。全面加强河道保护和污染排查工作，圆满完成了漘滩河流域专项治理工作，清理河道 23 余公里、白色垃圾 10 余吨；在汛期对沿河、山洪沟渠等高危险地段开展排查工作共计 80 余次。全面开展河长制工作。始终坚持书记镇长每月巡河 3 次，村

级河长每月巡河 8 次。严格落实安全饮水工作，对全镇的集中供水和分散供水开展了共计 90 余次排查工作，共排查并整改完成 21 项问题；切实开展石材工业园区环保巡查工作，加强与市生态环境局汇报沟通，从源头上消除潜在污染；大力开展秸秆禁烧工作，通过镇村干部会、院坝会的方式提升干部意识，结合日常巡查和专项督查，在全镇范围内进行不定期检查，提高群众的环境保护意识。

（五）抓好疫情防控。一是加大宣传力度，疫情防控知识全覆盖。利用 LED 电子屏、村村通大喇叭、微信群等方式进行全覆盖、无缝隙宣传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预防知识，劝导村民白事简办、红事缓办等事宜，不参加集中聚会性活动、不走亲访友。全年累计制作宣传栏、宣传标语 56 个，出动流动宣传车 305 车次，通过微信等新媒体宣传 1354 条，入户宣传 8614 人次。二是加强摸底排查，外地返万人员梳理全渗透。我镇对所有从省外尤其是从重点疫区返乡的务工人员、学生、与疫区返乡人员有过接触等群体进行细致的摸底排查。全年共排查外地返乡人员 3256 人，其中：中高风险地区返回 18 人，低风险地区返回 3238 人。三是加强保障工作，各项防控举措全落实。我镇不断强化后勤保障工作，配备消毒液、口罩、喷雾器等器具，落实好疫情监测、防护、处理等医疗用品储备，做好物资供应，确保新型冠状疫情防治、控制工作开展有序、有力、有效。四是加强重点场所的监管。全镇督查点位共计 864 个，发现问题点位 35 个并全部完成整改。五是全力推进新冠疫苗接种工作。全镇

完成疫苗接种 13887 人，其中外地接种 6260 人，本地接种 7627 人。加强针接种人数正逐步增加中。

(六) 抓好民生及社会事业发展。一是社会保障。通过 LED 显示屏、微信群、院坝会、入户等方式做好社保、城镇低保、医疗保险等政策宣传、解释和推进工作，按时足额发放各类惠民惠农资金；2021 年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2.2 万余人，实现贫困人口全覆盖，全镇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率达 99% 以上，解决了群众的医疗保障问题。二是教育科技。认真落实“三免一补”政策，切实保障贫困学生入学，全镇未出现义务教育阶段因贫辍学情况；落实贫困大、中专学生入学贷款、奖助学金申报工作。三是民政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各项民政政策，全年度新增农村低保 41 人，城市低保 1 人、办理高龄 116 人、农村特困供养人员 2 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1 人。共打卡直发各类惠民资金 785.35 万元。其中：农村低保资金 479.7 万元、城市低保资金 17.96 万元、高龄补助资金 92.4 万元、分散特困供养金 46.8 万元、重点优抚对象资金 144.3 万元、分散养育孤儿和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基本生活费 2.43 万元、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金 0.68 万元、社定救助资金 1.08 万元。四是医疗卫生。组织抓好医疗服务、卫生应急和艾滋、乙肝、新冠疫情等重大传染性疫病的防控工作。发放计划生育奖励扶助 297 人 28.608 万元，计划生育特别扶助 18 人 11.448 万元，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慰问金一户 0.5 万元。五是根据万源市民政局关于印发《万源市“解忧暖心传党恩”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文

件精神，镇党委、政府走访慰问特殊困难群众共计 124 人。

(七) 抓好安全工作。一是全力以赴确保道路交通安全。切实履行道路交通安全属地职责，全面开展道路交通安全检查和宣传工作，扎实推进道路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确保我镇道路通畅、群众出行安全。2021 年我镇共进行交通安全专项检查 100 余次，对驾乘人员开展政策法规宣传 1000 余次，组织镇村干部开展大型集中宣传 3 次，逗硬处理交通违规违法行为，对劝导驾驶人员安全、文明驾驶和保障我镇群众安全出行起到积极作用，有效提升了全镇群众道路安全意识。全年共开展道路安全隐患排查工作 20 余次，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了整治，共整治路面安全隐患 15 次（处）、在涉水路面安装警示标牌 40 余个、在重点路段张贴警示横幅、宣传标语 80 余处。二是扎实抓好应急管理工作。落实应急资金管理工作制度，严格专款专用制度，特别是针对到户的临时生活救助资金，坚持打卡到户，杜绝他人另做他用。在汛期严格落实“三避让三转移”工作制度，今年我镇共分散转移安置人员 524 人。加大对应急器材的资金投入，今年我镇共新增 1 台柴油发电机、3 把高聚光手电筒、5 台手摇报警器等防汛器材。二是点面结合确保市场安全。将镇农贸市场及赶场点搬离校园 200 米外，打造良好校园周边环境。通过日常监管和重点节假日专项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本镇重点行业开展全覆盖安全检查，及时排除安全隐患，全年无重大事故发生。三是持之以恒确保食品药品安全。认真落实食品药品安全工作预案，集中力量重点开展市场环境整顿和校园

周边环境专项治理工作，全年共开展校园周边环境专项整治 5 次，校园食品安全巡查 10 次，对中小学校、敬老院进行食品农残检测 50 余次，处罚经营过期食品副食店 5 家。

（八）抓好森林防灭火工作。一是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森林防灭火方面重要论述，2021 年全年共召开森林防灭火专题学习会和工作部署会 30 余次，切实提升全镇党员干部的森林防灭火责任意识和安全意识。二是积极开展宣传教育工作，2021 年全年共开展森林防灭火宣传工作 300 余次，派发传单 3000 余张，制作宣传横幅和标语 30 余幅，通过村村响喇叭和政府工作微信群、QQ 群进行广泛宣传，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氛围。三是积极发动镇村干部和护林员履行护林防护责任，全面落实重点人员责任包干制度，设置森林防灭火宣传、检查卡点 14 处，森林防火期内严格管理进山人员，全年未发生森林火灾。

（九）抓好党的建设。一是加强党员教育管理，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讲授专题党课 80 余次，排查十八大以来农村发展党员 106 人；二是开展“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活动，完成“三大活动”专题简报 24 期，开展大学习活动 32 次，大调研活动 8 次，大讨论活动 12 次，利用村村响、大喇叭、LED 等多种宣传方式进行宣传 200 余次；三是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通过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培训及线上学习、知识竞赛等，引导广大干部群众主动参与，截止目前，讲专题党课近 20 场，组织“学党史、强信念、感党恩”院坝会、读书会 14 场；四是开展软弱涣散党组织整顿工

作，进一步优化党组织班子，坚固基层战斗堡垒；五是保证质量，使党员队伍不断壮大全年培养入党积极分子 5 名，预备党员 3 名，转正党员 8 名；六是开展意识形态形势政策教育，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定期开展调研摸排、问题研判、决策会商，全镇开展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 13 次，发言 45(人)次，利用干部职工大会集中组织干部职工学习 10 次 382 人次，参学率达 97%。

(十) 抓好党风廉政建设。一是通过学精神、写自查、约谈话、约谈话、讲党课狠抓思想建设，补充精神粮食。二是严格履行“两个责任”和“一岗双责”制度，发挥党政主要领导“头雁效应”。三是加强民主监督，深入群众家中对我镇人员任用选拔、农村低保、安全生产、“一事一议”等重点工作征求群众意见和建议，进一步拓宽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民主渠道。四是加强信访监督。积极化解民诉、维护和谐稳定，认真做好来信来访和案件查办工作。五是加强村务公开。及时公开农业、计生、民政、林业等各项惠民政策，做到公开透明。六是抓社会评价，提升群众满意度。制作标语 18 副，发放宣传资料 3000 余份，挂历海报 900 余份，利用微信、头条、流动宣传车、“村村响”、LED 屏、院坝会以及村组干部会议等多种方式，实现全覆盖宣传，确保人人做到应知、应会、应答，做到乡不漏村、村不漏户、户不漏人，家喻户晓。

(十一) 抓好平安建设。一是社会大局牢牢稳控。坚持情报先行，狠抓重点管控，筑牢“点圈线”防控格局，实施“无

“缝隙”管控，实现全镇社会局势持续稳定向好。二是依法治理全面推进。组织干部职工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法律顾问制度，制作平安建设宣传标语 28 副，全年共开展法治赶场和法治教育活动 14 场次，各类法治宣传活动 30 余次，受益群众高达 3000 余人。三是深化“网格化”管理。推动镇村两级综治中心（站）建设，强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落实专兼职网格员 21 名，调整充实村级法治明白人 14 人，落实专职调解员 24 人，全面共调解各类矛盾纠纷 100 余起。四是扫黑除恶强力推进。按照“有黑扫黑、无黑除恶、无恶治乱”要求，常态开展“大走访、大排查、大疏理”，对重点村、重点领域、重点行业进行“过筛式”摸底排查，精准打击涉黑涉恶人员及其“保护伞”。

（十二）抓好执纪监督。一是召开“群众最不满意的 10 件事”院坝会 50 场，收集群众诉求共计 918 件，已办理 497 件。二是完成村级纪检委员的选拔任用，14 个村（社区）全部配齐了纪检委员（纪委书记）。深入开展“千名纪检监察干部进万家”活动，收集的群众诉求涉及道路交通、环境卫生、教育医疗、借贷等方面，共计 28 件，截止目前已办结 23 件，剩余 5 件。三是严肃乡镇换届纪律，加强换届风气监督工作，组织开展换届风险隐患排查，并召开专题会进一步明确了“十严禁”“四必须”等换届纪律。四是开展规范治理滥办乱办宴席工作，成立以党委书记、镇长的领导小组，召开了规范宴席办理工作推进会，并在全镇范围内发布“规范全镇范围内干部群众办理宴席的通告”，明确宴席办理范围、对象及干部群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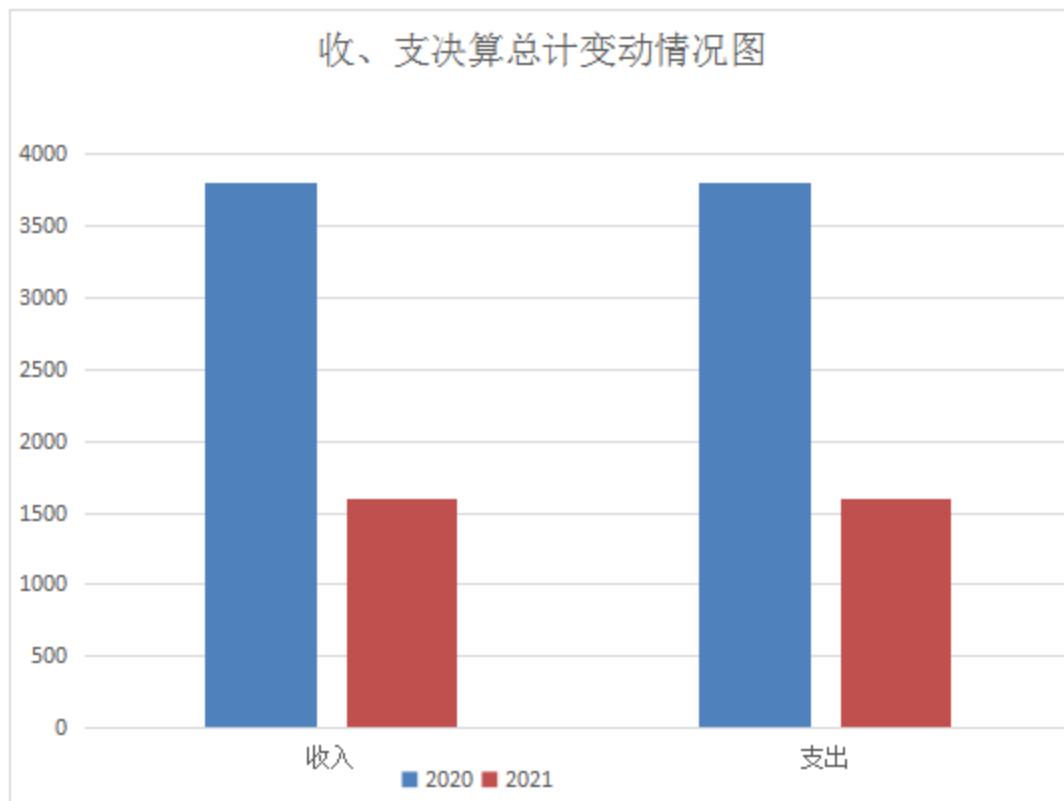
宴席申办流程等，规范宴席办理。五是开展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自查、整改、归档。六是常态化开展学习贯彻中央、省、达州市和万源市有关会议精神、疫情防控、优化营商环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党风廉政建设提升群众满意度工作、安全生产及防汛减灾等工作的日常监督检查。重点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及隐形“四风”问题。坚持实事求是、依规依纪依法，把握政策策略、贯通纪法情理，严惩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向纵深发展。

截至目前，已办结市信访室交办信访件 2 件，巡察信访件 13 件；正在办理信访室交办信访件 1 件。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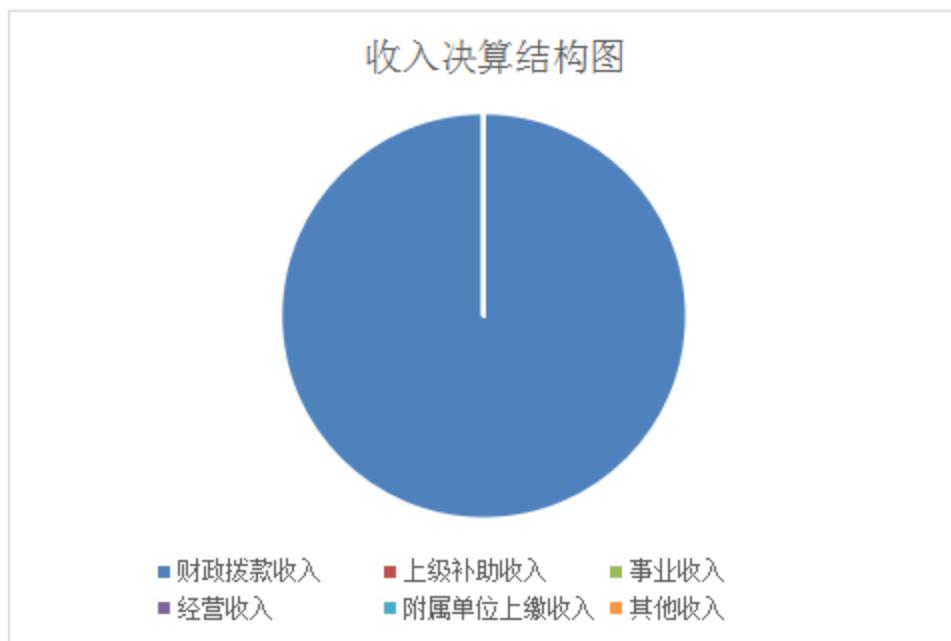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1604.76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201.04 万元，下降 57.83%。主要变动原因是行政区划调整平稳过渡，政府严格执行缩减经费开支的规定。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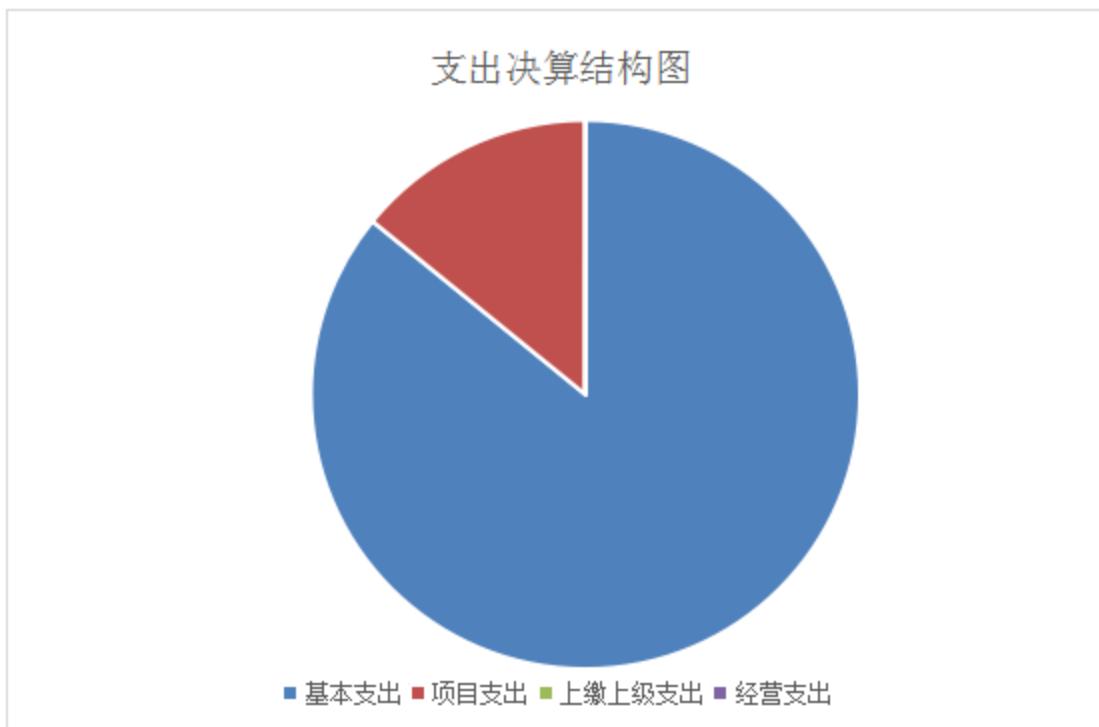
2021年本年收入合计1604.7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04.76万元，占100%。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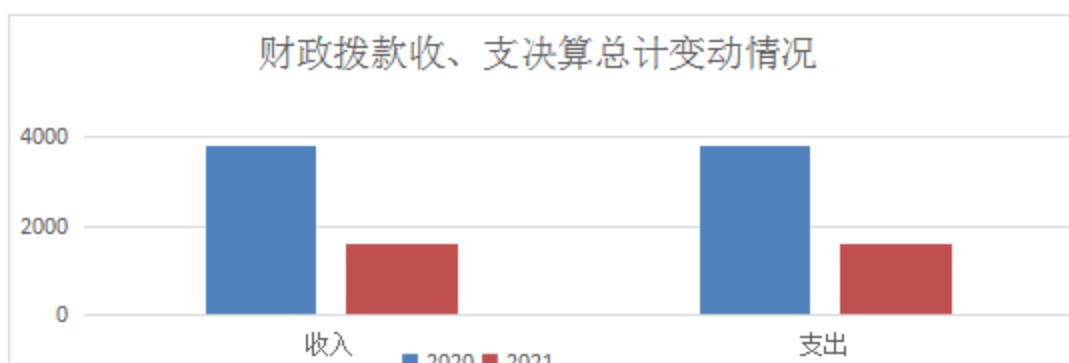
2021年本年支出合计1604.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77.96万元，占85.87%；项目支出226.8万元，占14.13%。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604.76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201.04 万元，下降 57.83%。主要变动原因是行政区划调整平稳过渡，政府严格执行缩减经费开支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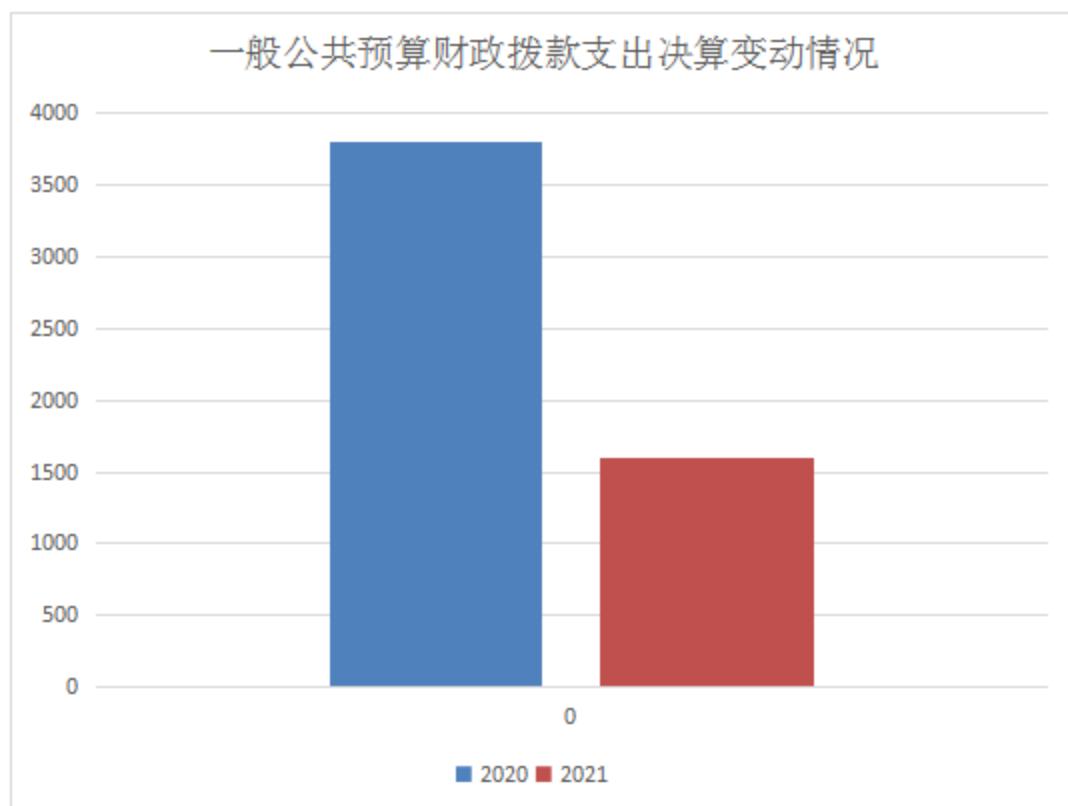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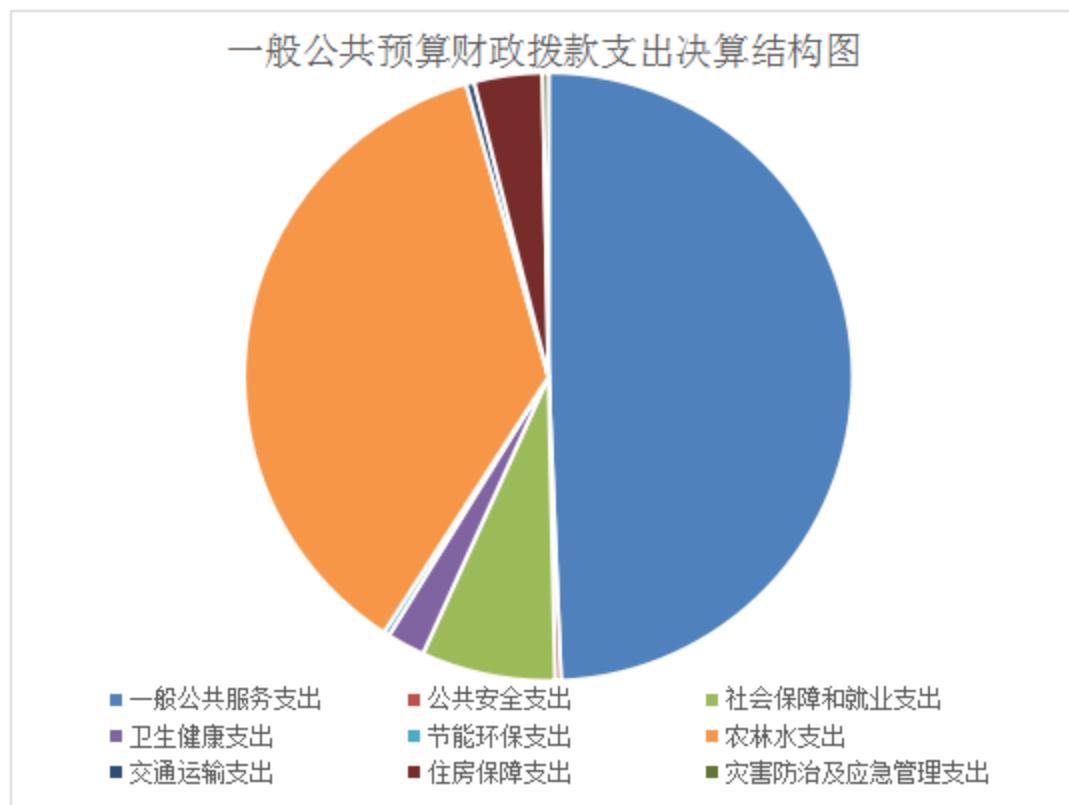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04.7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各减少 2201.04 万元，下降 57.83%。主要变动原因是行政区划调整平稳过渡，政府严格执行缩减经费开支的规定。



(图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04.7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91.9 万元，占 49.35%；公共安全（类）支出 5 万元，占 0.31%；节能环保（类）支出 5 万元，占 0.31%；农林水（类）支出 586.04 万元，占 36.52%；交通运输（类）支出 7 万元，占 0.44%；住房保障（类）支出 58.18 万元，占 3.6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5 万元，占 0.3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4.2 万元，占 7.11%；卫生健康支出 32.43 万元，占 2.02%。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604.76，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一般公共服务 201（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417.11 万元，完成预算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5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类）11（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286.7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

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9.2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1.7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死亡抚恤（款）义务兵优待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0.2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5. 卫生健康支出 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4.9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6. 卫生健康支出 0(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7.5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7. 节能环保支出支出(类) 污染防治(款) 水体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8. 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 农村道路建设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9. 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0. 农林水支出(类) 扶贫(款)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1. 农林水支出(类) 扶贫(款) 其他扶贫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8.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2. 农林水支出(类) 农村综合改革(款)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33.2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3. 农林水支出(类) 其他农林水支出(款) 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4.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支出决算为 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58.1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77.9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58.7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抚恤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219.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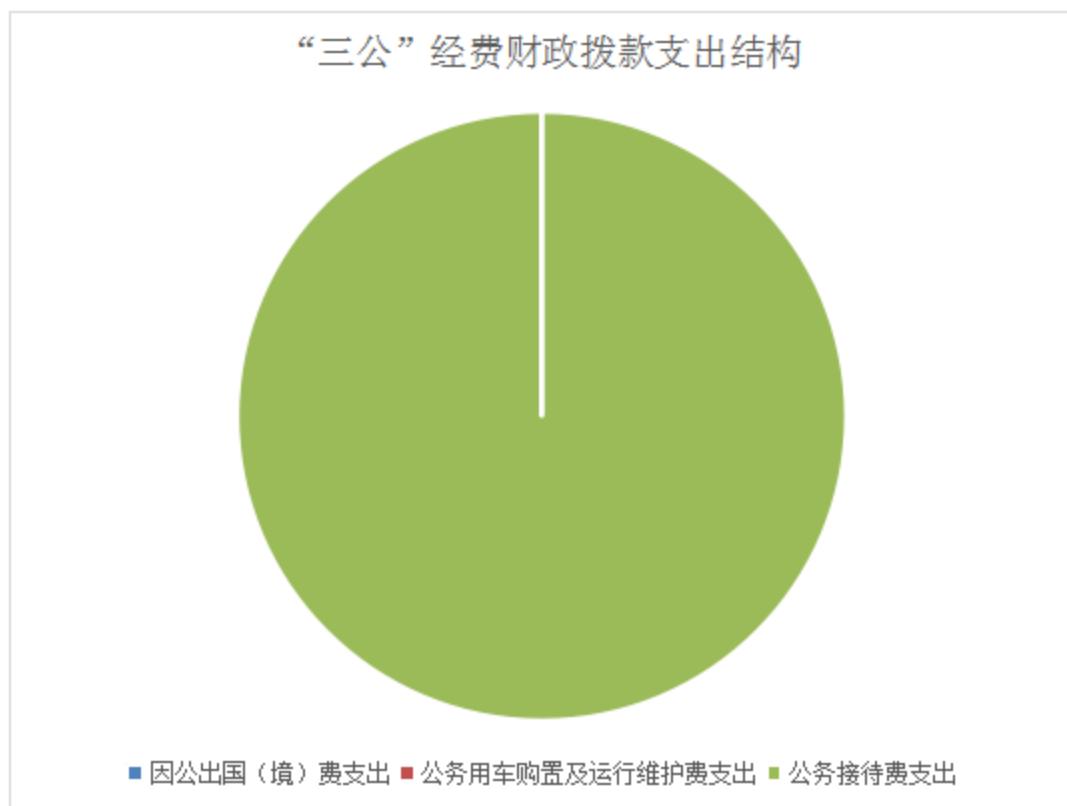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85 万元，

完成预算 40.71%。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85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20 年相等。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 2020 年相等。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

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主要用于…。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具体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2.8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0 年减少 0.5 万元，下降 17%。

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85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迎接各类检查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95 批次，70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2.85 万元。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黄钟镇人民政府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黄钟镇人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21.9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60.4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1.48万元。

(三) 固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黄钟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0辆。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1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乡镇民生专项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1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2021年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人大事务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政府一般公共服务运行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政府保职工基本工

资、津补贴、绩效奖金支出。

1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政府保职工基本工资、津补贴、绩效奖金支出。

13.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政府保障一般运行支出。

14.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5.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指纪检监察事务其他支出。

16.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党委事务办公费支出。

17.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指党委事务办公费支出。

18.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指党委事务办公费支出。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用于按规定发放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等

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指用于生活补助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党委政府保障运行办公费用支出。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24.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指为保障水体安全，用于防止污染的经费支出。

2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道路建设（项）：指维修费用支出。

2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指为保障农业农村工作顺利开展的其他办公经费支出。

27.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指为保障脱贫攻坚顺利推进，用于基础设施建设经费支出。

28.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指为保障脱贫攻坚顺利推进，其他用于基础设施建设经费支出。

29.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为保障村支两委正常运转，

用于人员生活补助，办公运转经费支出。

30.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指用于基础设施建设经费支出。

31.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指用于交通运输事务基础设施建设经费支出。

3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政策规定为干部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经费支出。

3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指为应对紧急情况，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经费支出。

34.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6.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

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7.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黄钟镇人民政府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报告

一、黄钟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 机构组成：内设机构：党政办、财政所、安办、计生办、村规划办、社会事务服务中心、农业技术推广站、综治信访维稳办。

(二) 机构职能：①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决议以及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②执行全镇的社会和经济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镇内的经济、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治安、人民调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移民开发、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③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④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⑤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民族宗教政策，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尊重民族宗教信仰；⑥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⑦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 人员概况：2021 年年初政府有财政供养人员 8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7 个，实有 31 人；工勤编制 2 个，实有 1 人；事业编制 11 个，实有 49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2021 年黄钟镇本年预算收入 1365.1726 万元。2021 年黄钟镇支出合计 1365.1726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根据适用指标体系进行调整）

(一) 部门预算管理。

包括部门绩效目标制定、目标完成、预算编制准确、支出控制、预算动态调整、执行进度、预算完成情况和违规记录等情况。

(二) 专项预算管理。

(一) 部门预算管理。

我镇 2021 年预算编制严格按照市财政局的相关精神，认真学习《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等预算编制的法律、法规，掌握预算编制的相关政策，及时与市编办、县人社局等部门核对人员编制、实有人数、工资、车辆等基础信息，并实时更新单位基础信息数据库，准确编制部门预算，将部门预算收入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全面完整地反映部门真实收入情况。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基本支出预算编制基准期。基本支出预算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采取人员经费按标准、公用经费按定额的方法客观编制基本支出预算。我中心根据项目要求，对各项目进行充分论证、可行性分析和

绩效评估，通过细化支出用途，明确支出范围，采取零基预算方法编制。

年初认真编制我中心整体绩效目标，按上级专项计划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对需要县级财政配套经费的项目分期预算。

（二）专项预算管理。

我镇严格按工作进度执行预算，特别是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项目完成情况及时支付相关费用。严格执行季度和半年支出分析评价及项目实施进度分析，确保全年目标任务的完成。以节约为本，严格控制在编人员，压缩公用经费支出，特别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加强公务出境（2021年我中心无公务出境支出）、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管理规定，控制接待费用。按照简化礼仪、务实节俭、杜绝浪费的原则管理和规范中心公务接待工作。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总体来说，我镇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较为良好，从预算到执行和收入、支出、资产管理及信息公开，都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要求进行。有效保证了机构运转，圆满完成了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个别项目还超额完成。取得了较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得到了上级和社会公众的认可。

（二）存在问题。

民生项目经费未能全部拨付，全市机构改革造成人员经费及办公经费不足。

（三）改进建议。

我镇在预算绩效管理方面还有待改进和完善，整体支出绩效报告也是在初步摸索的过程中编制的，需要不断地规范和完善。下一步，我镇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和约束机关理财行为和程序，积极探索新形势下部门预算、国库集中支付等财政支出改革的特点，不断更新管理思路，在规范收支和控制经费增长上，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和完善财务管理办法。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牢固树立行政成本意识，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进一步发挥基层医疗卫生工作职能作用，为我镇城镇居民健康保驾护航，作出更大贡献。

1、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照新《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按政策规定及本部门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度预算草案，避免项目支出与基本支出划分不准或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执行中确需调剂预算的，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

2、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加强监督检查和考核工作。进一步探索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研究、关注绩效管理理论与实践发展的新思路、新动向，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增强绩效评价结果的可比性、可信度。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跟踪督查，做到绩效管理有依据、按程序、有奖惩，实现绩效管理的规范化、常态化。

3、统筹协调，厘定提高资金使用绩效的关节点。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找到突破口与关节点。财务工作的关节点很多，找到问题的节点，才能对症下药，采取得力措施，降低运行成本，提高资金使用绩效，真正做到依法理财、科学理财、民主理财。这也是财务工作需长期破解并一以贯之研究的课题。

县政府及财政一直以来对基层工作高度重视，经费保障水平逐年提高，但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基层工作任务日益增大，加上物价的快速上涨，基层的经费需求不断增加，每年都存在一定的预算缺口。建议县政府及财政加大对基层工作的支持力度，在参照历年实际开支情况和审定当年申报预算需求的基础上，足额安排年初财政预算，满足基层工作发展需要。

附件 2

乡镇民生项目 2021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市财政下达我镇 2021 年乡镇民生专项经费 45.00 万元。我镇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使用专项资金。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根据市级主管部门要求，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进行项目立项、资金申报拨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内容。用于垃圾清运、食堂维修整治、政府机关院内环境整治、街道公路维护、饮水设施维护等。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1. 成立以黄钟镇人民政府镇长为组长，财政所和相关业务办公室负责人为成员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
2. 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由工作小组成员单位制定评价工作方案，交组长审批，作为评价依据。
3. 评价方法结合现场评价、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方式、访谈评价与问卷调查。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建立事前项目申报、制定预算数、按相关程序报批拨付资金。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市财政安排资金 45.00 万。
2. 资金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2021 年度我镇收到乡镇民生专项经费 45.00 万元，实际支出 45.00 万元。资金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预算额度、实际标准、工程完工进度支付，未以任何理由滞留、截留、挪用、窜用该项目资金，确保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及有效性。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比较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等。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民生经费主要用于乡镇政府维修、场镇卫生等基础设施维修建设项目建设。每年年初该项经费下达后，经党委会讨论决定用于哪些基础设施维修建设项目，经镇党委讨论后，由镇政府担任业主实施项目建设。2021 年我镇民生经费共计 45 万元。党委会决议用于垃圾清运、食堂维修整治、政府机关院内环境整治、街道公路维护、饮水设施维护等。

(二)项目管理情况。结合项目特点，本项目实施单位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完善，做到了专款专用，

经费均按照市财政局印发相关文件、通知精神执行。

(三) 项目监管情况。黄钟镇针对该项目建设实行政府统筹协调，做到项目全程监管，透明。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完成垃圾清运、食堂维修整治、政府机关院内环境整治、街道公路维护、饮水设施维护等

(二) 项目效益情况。

场镇垃圾清运及时、环境治理有效，营造了良好的场镇环境。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2021 年度黄钟镇乡镇民生经费项目，结合现场评价、绩效评价研讨等方式，做到项目立项规范合理，资金使用合法合规，项目建设有序推进，资金效果逐步显现。

(二) 存在的问题。

无。

(三) 相关建议。

进一步加强监管力度，坚持政务公开，便于群众监督，切实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群众的切身利益。